

公司代码：603767

公司简称：中马传动

浙江中马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分配不转增。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马传动	603767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常春	陈云
办公地址	浙江省温岭市石塘镇上马工业区经一路1号	浙江省温岭市石塘镇上马工业区经一路1号
电话	0576-86146517	0576-86146517
电子信箱	info@zomaxcd.com	info@zomaxcd.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变速器及车辆齿轮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产品为汽车变速器、新能源汽车减速器、电控分动器、汽车齿轮、摩托车齿轮、农机齿轮；汽车齿轮包括汽车手动变速器齿轮和自动变速器齿轮、新能源汽车减速器齿轮、汽车转向器齿轮、汽车油泵轴齿轮及汽车发动机齿轮；摩托车齿轮主要为摩托车发动机齿轮，农机齿轮主要为农机变速器齿轮。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1,605,271,448.83	1,682,074,313.80	-4.57	1,885,059,611.20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895,207,464.27	893,798,991.17	0.16	1,078,379,317.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60,574,365.68	1,426,736,218.19	-4.64	1,455,479,285.17
营业收入	912,692,108.76	907,672,611.07	0.55	1,104,538,482.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03,397.19	33,247,453.97	-117.46	72,764,385.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874,861.06	32,711,723.66	-42.30	73,644,057.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566,735.42	173,999,331.33	-8.29	201,312,402.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2	2.32	减少2.74个百分点	5.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1	-118.18	0.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1	-118.18	0.24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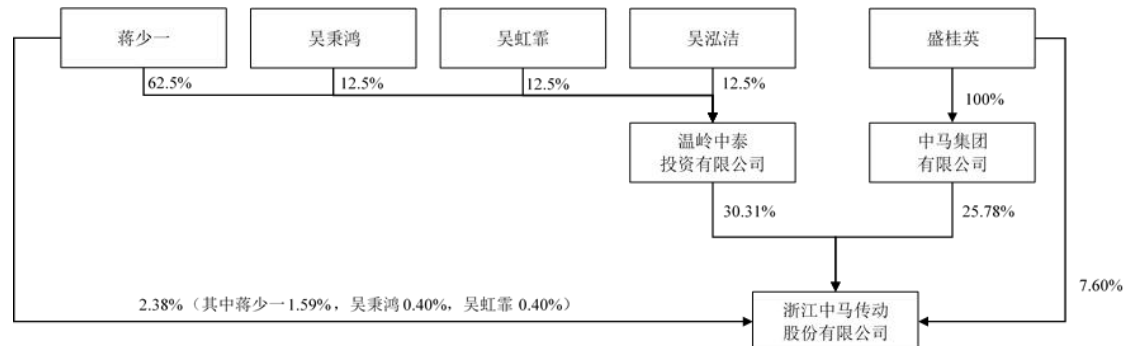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 年第一季度	2025 年第二季度	2025 年第三季度	2025 年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00,512,774.60	242,071,037.09	239,726,084.77	230,382,212.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45,622.11	5,605,083.56	13,632,080.57	-31,086,183.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669,406.61	6,515,095.50	13,347,860.73	-6,657,501.78

量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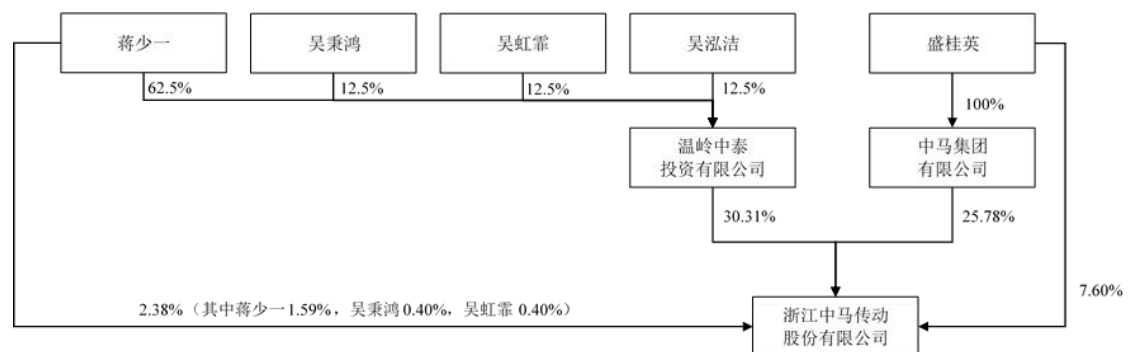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1,269.2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0.5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80.34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17.46%。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